

# 昌华街关于《广州市“四治”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问题交办单第99号》件的回复

广州市“四治”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

我街已收悉办事处转交的《广州市“四治”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问题交办单第99号》件，该件中群众反映昌华街泮塘路新都里1巷4号屋主围闭占用新都里2号和4号之间的空地，我街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安排街执法队执法人员前往调查，经现场检查发现，上址空地面积约16平方米，其中东、南、北侧方向均为房屋墙体，西侧位置建有4米宽带木门的砖墙，现场目测已建成多年，目前该空地无上盖及其他建筑物，我街执法队执法人员现场要求当事人不得擅自在上址进行加建改建行为，下一步我街执法队将向泮塘社区居委会、西郊村泮塘第三经济合作社及相关职能部门调查上址空地的权属问题，继续依法依规程序进行处理。

附：现场照片

昌华街道办事处

2018年12月19日



(新都里 1 巷 4 号旁空地西侧照片)



(新都里 1 巷 4 号旁空地现场照片)